

2025 年度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3
第五部分 附件	4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泰宁县自然资源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根据授权，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起草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林业、草地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

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和成果应用。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开展全县范围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考核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自然资源资产收益。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承担县政府向县人大报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的起草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研究全县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

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事项的审查、审核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落实有关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监督实施，按规定落实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相关政策措施，提出我县重大备选项目。按规定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和实施我县耕地保护政策，负责全县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全县广义地质工作，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城市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等的调查、评价工作。

(十)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和管理的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全县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相关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

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和草地行政执法工作，按职责权限查处全县林业违法行为案件。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依法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全县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基准、测绘标准、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全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县地图管理。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高新技术在自然资源领域的应用。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有关工作。

(十四)监督检查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组织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

组织、指导林木种植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十六)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七) 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地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业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十八) 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发展和管理，承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九)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地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 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承担本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二十一)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 承担林长制组织实施的工作，协助林长履职尽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1 个下属单位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行政单位	13
办公室	行政单位	0
国土空间规划与审批股	行政单位	0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利用股	行政单位	0
林业改革与产业发展股（林长股）	行政单位	0
自然资源管理与地灾防治股	行政单位	0
泰宁基层自然资源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7
泰宁县矿产资源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城规划建设技术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泰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2
泰宁县土地收储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7
福建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泰宁县林业产业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1
泰宁县森林资源站（野生动物保护站、县林长制工作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泰宁县林木种苗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泰宁县造林绿化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泰宁县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10
泰宁县杉城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泰宁县朱口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泰宁县下渠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上青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新桥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泰宁县开善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泰宁县大田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梅口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大龙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6
泰宁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突出规划先行，引领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空间要素保障，坚持高效配置土地。一是规划全域覆盖（最满意）。自2020年起全面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目前已完成61个村庄的规划编制，其中44个已入库，2025年，依据省级要求，我局将剩余50个村纳入“通则式”规划管理，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其中，南会村通过土地整治盘活山垄田资源，土地集约利用率提升40%，同时结合5A级景区建设，优化村庄布局，完成展示中心提升与生态停车场一期工程，实现旅游服务与生态保护协调统一，相关做法被省厅列为典型案例并在全省推广。二是强化项目用地用林保障。完成泰宁县水南综合文化活动现场等3个项目用地组卷，获批27.22亩，供应土地7宗，总面积计183.8亩，获得土地出让金1.897亿元；批复使用林地14宗，林地面积174.05亩。三是创新盘活低效用地（最满意）。锚定“盘活存量、提质增效”核心目标，全县累计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12宗，盘活土地面积528亩。其中，泰宁县影视拍摄基地盘活项目通过“政府收储+国铁帮扶+文旅融合”相结合的创新路径被省厅列为低效用地再开发典型案例在全省推广。

（二）坚持逐绿向美发展，夯实绿色生态本底。一是国土绿化提质增效。完成植树造林面积8541亩（完成任务的107.77%），完成森林抚育面积52220亩（完成任务的104.44%），完成封山育林面积11285亩（完成任务的102.59%）；完成闽西北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面积12631亩，其中，集约人工林栽培面积1543亩退化人工林修复面积11088亩。二是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完成杉城镇南溪村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修复面积82.22亩。县级自筹资金115万元完成自然资源离任审计提出的内外、振南、蝴蝶山矿山未生态修复治理问题整改。三是推进重点区位森林资源赎买。对位于水源地、金溪沿岸、风景名胜区及保护地的商品林实施赎买，2025年赎买一般商品林175.5亩，赎买峨嵋峰保护区毛

竹林 1500 亩。

（三）强化自然资源管护，担好资源保护责任。一是深化落实林长制。县、乡两级林长累计巡林 522 次，召开林长会议 39 次、专题会议 35 次，协调解决森林防灭火、松材线虫病防控等林业重点难点问题 51 次，下达“三单一函”12 次，提示督促推进重点工作。二是耕地保护量质并进。耕地恢复全年共完成 1054 亩；开展历史流失耕地核实处置工作并制定过渡期方案；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工作，上报调整后面积达 15.21 万亩；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面积 200 亩、水田 140 亩（金额 7889.9 万元）。三是强化森林资源保护。落实森林防火责任，构建“人防+物防+技防”森林防火机制，全县建立 11 支半专业森林防火队伍，配齐配全森林防灭火物质，大力推广以水灭火能力建设；投入 845 万元建设森林防火智慧监测系统，全县新增 35 路防火监控和 3 个防火瞭望塔；强化森林防火宣传，做好重点人群、重点时段、重点地区的森林防火工作，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持续做好森林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注重松材线虫病防疫、检疫、消疫各阶段的全程把控，全年投入 239.8 万元防治松材线虫病，除治松材线虫小班 87 个。四是严格执法监察。开展殡葬领域、乱占耕地建房、违建别墅、基层行政执法领域 4 个专项整治，今年我局已调查殡葬领域违法占地案件 18 宗，均已移送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查处，乱占耕地建房 2 宗全部整改到位，无违建别墅和基层行政执法领域问题。常态化开展自然资源及矿山巡查，及时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乱占地行为，2025 年立案受理案件 21 起，结案 18 起，3 起正在办理中。盯牢违法违规用地整改，完成耕地“非农化”图斑整改 17 宗，恢复耕地面积 33.62 亩，其中自然资源部例行督察 2024 年罗汉寺违法占地完成补办用地手续。

（四）着力生态产业发展，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推进大田乡饮

用天然矿泉水产业落地。完成大田乡饮用天然矿泉水 3 个孔水文勘查，日涌水量 1301.78 吨/天，水样检测指标均达标；启动办理采矿证相关程序，完成储量评估、开采方案评估等手续，预计 2026 年一季度可完成采矿证办理。持续推动大田乡矿泉水生产项目用地选址工作，初步达成收回原宏达食品笋制品加工项目地块，面积约 28 亩成熟用地方案。二是立体发展林下经济。充分利用林下空间，分区域分层次发展林药、林菌、林蜂等多品类林下经济，全县新增林下种植面积约 530 余亩，林下养殖蜜蜂 690 箱；种植灵芝、香菇、大口蘑等特色食用菌 10 亩，兑现扶持林下经济发展资金 65 万元。三是倾力发展全竹产业。持续推进毛竹丰产示范片建设，鼓励新型经营主体承包联营竹林竹山，兑现规模联营竹山奖励资金 57 万元，有序推进竹材物理分解点建设，降低生产成本，截至目前我县已成功流转联营竹林 7280 亩，新建竹林丰产示范基地 3360 亩，新批竹材物理分解点 2 个。持续推动泰宁成为“竹制日用快消品之城”“竹炭之都”，截至目前全县拥有笋竹制品加工企业 53 家。

（五）不断优化服务，增进民生福祉。一是破解“登记难”民生难题（最满意）。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相关集中整治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推动不动产“登记难”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我局对照分析“登记难”具体原因，牵头成立工作专班，精准制定分类处置方案，主动对接相关法院及开发商的债权人，积极争取理解与支持，截止目前已陆续为丹霞名府小区“登记难”的 263 户购房户办理了分证。二是优化服务模式。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不动产登记“税费同缴”服务模式，全年办理业务 523 户；推动“交房（地）即交证”服务，累计办理 149 户；全年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4018 本、证明 2723 本；核发建设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 13 个，为群众提供二手房转移登记免费测量服务 847 宗；开展林权权籍免费调查 650 宗地，减轻

林农林企勘验调查费约 41 万元；不断优化林木采伐管理规定，简化采伐审批程序，2025 年，办理采伐证 1152 份，其中承诺制采伐证审批 212 份。服务效率与群众满意度实现同步提升，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三是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强化人防+技防相结合，落实地质灾害防范“三查”制度，发放“两卡”1347 份，逐点落实责任人与监测人。对 37 处地灾点安装普适性监测设备，实施动态监测管理。实施地质灾害工程治理，争取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资金 970 万元，实施工程治理项目 3 个，争取 2026 年地灾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4 个，争取资金约 1200 万元。主动做好地灾工程治理项目储备工作，目前完成勘察设计治理点 12 处，已入省厅项目储备库项目 10 个。

（六）不断加强党建统领，夯牢夯实政治基础。一是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加强理论武装，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全年组织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 21 次，中心组学习 14 次。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常态化开展纪律教育和案例警示，持续强化干部纪律作风建设。二是加强支部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今年以来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 2 次，全年接收入党申请书 2 份，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2 名，发展新党员 2 名，预备党员转正 5 名。坚持党建与业务融合，深化“红心护绿·自然先锋”品牌创建，自 8 月份以来，累计举办“自然智汇”大讲堂 10 期（每两周一期），通过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及业务骨干，围绕政策法规和业务技能开展系统培训，有效提升了干部队伍的业务能力与综合素养。三是抓实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全年召开党组专题会议 3 次。充分利用“4.22”

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25”全国土地日等重要节假日，围绕自然资源中心工作做好主题宣传活动。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全年共发布信息 33 条，在县级以上媒体刊发稿件 25 篇，所有信息均确保内容准确、导向正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7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1.0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72.9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3.02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76.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9.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8.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34.33	本年支出合计	10,134.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0,134.33	总计	10,134.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 134. 33	10, 134. 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82	0. 82					
20132			组织事务	0. 82	0. 82					
2013201			行政运行	0. 82	0. 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 91	193.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41	174. 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 41	174. 41					
20808			抚恤	19. 50	19. 5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 50	19. 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 172. 90	2, 172. 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 079. 60	1, 079. 6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86. 70	386. 7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6. 88	596. 88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 134. 33	10, 134. 3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6. 02	96. 0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834. 31	834. 31					
2110501			森林管护	1. 87	1. 87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832. 44	832. 4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 99	258. 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 99	258. 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203. 02	1, 203. 0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203. 02	1, 203. 0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1. 56	851. 5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 80	102. 8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8. 66	248. 66					
213			农林水支出	2, 576. 48	2, 576. 4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 575. 64	2, 575. 64					
2130201			行政运行	79. 15	79. 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844. 86	844. 86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9.68	499.6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51.95	1,151.9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9.19	3,829.1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829.19	3,829.19					
2200101		行政运行	1,906.19	1,906.1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1.95	421.95					
2200150		事业运行	501.05	501.0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229		其他支出	158.00	15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134.33	10,134.3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10,134.33	2,929.78	7,204.55			
201			0.82	0.82				
20132			0.82	0.82				
2013201			0.82	0.82				
208			193.91	193.91				
20805			174.41	174.41				
2080505			174.41	174.41				
20808			19.50	19.50				
2080801			19.50	19.50				
211			2,172.90		2,172.90			
21104			1,079.60		1,079.60			
2110404			386.70		386.70			
2110406			596.88		596.88			
2110499			96.02		96.02			
21105			834.31		834.31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10501		森林管护	1.87		1.87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832.44		832.4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99		258.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99		258.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3.02	248.66	954.3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3.02	248.66	954.3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1.56		851.5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80		102.8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8.66	248.66				
213		农林水支出	2,576.48	79.15	2,497.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75.64	79.15	2,496.49			
2130201		行政运行	79.15	79.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844.86		844.8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9.68		499.6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51.95		1,151.9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9.19	2,407.24	1,421.95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001			10,134.33	2,929.78	7,204.55			
		自然资源事务	3,829.19	2,407.24	1,421.95			
	2200101	行政运行	1,906.19	1,906.1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1.95		421.95			
	2200150	事业运行	501.05	501.0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229	其他支出	158.00		15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77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2	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61.0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1	193.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72.90	2,172.9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3.02		1,203.02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76.48	2,576.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9.19	3,829.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8.00		158.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34.33	本年支出合计	10,134.33	8,773.31	1,361.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134.33	总计	10,134.33	8,773.31	1,361.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73.31	2,681.12	6,092.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2	0.82	
20132	组织事务	0.82	0.82	
2013201	行政运行	0.82	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1	19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41	17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41	174.41	
20808	抚恤	19.50	19.5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50	19.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2.90		2,172.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79.60		1,079.6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86.70		386.7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6.88		596.8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6.02		96.0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834.31		834.31
2110501	森林管护	1.87		1.87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832.44		832.4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99		258.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99		258.99
213	农林水支出	2,576.48	79.15	2,497.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73.31	2,681.12	6,092.1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75.64	79.15	2,496.49
2130201	行政运行	79.15	79.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844.86		844.8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9.68		499.6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51.95		1,151.9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0.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29.19	2,407.24	1,421.9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829.19	2,407.24	1,421.95
2200101	行政运行	1,906.19	1,906.1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1.95		421.95
2200150	事业运行	501.05	501.0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3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74.38	30201	办公费	51.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9.7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94.63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92.37	30206	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01	30207	邮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00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12	30213	维修（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81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19.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05.50	30226	劳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7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 591. 16	公用经费合计					89. 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7.43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8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89
3. 公务接待费	6	9.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1.02	1,361.02	248.66	1,112.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3.02	1,203.02	248.66	954.3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3.02	1,203.02	248.66	954.3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1.56	851.56		851.5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80	102.80		102.8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8.66	248.66	248.66		
229			其他支出		158.00	158.00		15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158.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158.00		158.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0134.33 万元，支出总计 10134.3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470.97 万元，增长 16.98%。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10134.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0.97 万元，增长 16.9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73.3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1.02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0134.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0.97 万元，增长 16.9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929.7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616.96 万元，公用支出 312.82 万元。

2. 项目支出 7204.5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134.33 万元，支出总计 10134.3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470.97 万元，增长 16.98%，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73.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27.40 万元，增长 11.8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01 行政运行 0.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2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三) 2080801 死亡抚恤 19.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支出增加。

(四)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86.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6.70 万元。主要原因是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支出增加。

(五)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96.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6.88 万元。主要原因是自然保护地支出增加。

(六)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6.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增加 9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增加。

（七）2110501 森林管护 1.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森林管护支出增加。

（八）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832.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2.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增加。

（九）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8.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十）2130201 行政运行 79.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十一）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844.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4.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森林资源培育支出增加。

（十二）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9.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9.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增加。

（十三）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51.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1.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增加。

（十四）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农林水支出增加。

（十五）2200101 行政运行 1,906.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十六）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1.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1.95 万元。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增加。

（十七）2200150 事业运行 501.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1.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支出增加。

（十八）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43.58 万元，增长 66.5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1.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1.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土地开发支出增加。

（二）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

（三）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8.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8.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业务支出增加。

（四）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81.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91.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9.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1.61%；较上年减少 4.57 万元，下降 20.78%。主要原因是各部门持续压减非必要开支，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8.89%；较上年减少 4.11 万元，下降 34.2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8.89%；较上年减少 4.11 万元，下降 34.26%。主要是各部门持续压减非必要开支，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13%；较上年减少 0.46 万元，下降 4.61%。主要是各部门持续压减非必要开支，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累计接待 124.00 批次、912.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6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林业专项、林长制工作、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土地出让金、土地开发支出、违法用地测量费、确权登记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48.4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6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2.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0.33 万元，增长 34.56%，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办公费及委托业务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6.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3.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3.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3.4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业务用车需求；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40	123.40	123.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40	123.40	123.4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林业站业务费 30 万元、防火经费 23.4 万元、林博会工作经费 20 万元、森林资源保护、造林绿化、林业执法、松材线虫病防治等业务费 50 万元				森林防火经费 23.4 万元，森林资源保护、造林绿化、林业执法、松材线虫病防治等业务费 50 万元，林业站业务费 30 万元，林博会 20 万元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800 个	649	15	12.17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	≥90%	90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23.4 元	123.4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植树造林成活率	≥90%	95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10	无偏差
	总分						97.1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9.97	10	99.85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9.97	—	99.8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三明市林长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三明市林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明林长办〔2022〕6 号）及 2022 年林长令第 2 号要求，林长制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逐年增加）、《三明市林长制督查考核实施细则》（明林长办〔2024〕12 号）、《三明市林长办关于推动林业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明林长办〔2024〕1 号）			《三明市林长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三明市林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明林长办〔2022〕6 号）及 2022 年林长令第 2 号要求，林长制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逐年增加）、《三明市林长制督查考核实施细则》（明林长办〔2024〕12 号）、《三明市林长办关于推动林业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明林长办〔2024〕1 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长制宣传牌数量	=154 块	154	15	15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单位：个）	=226 个	3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20 万元	19.97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村庄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8.28	10	92.00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8.28	—	92.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完成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8.2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及以上生态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面积	=41.4005 万亩	41.4	15	1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全县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694.59 万亩	694.59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及以上生态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	≤0.2 元/亩	0.2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95%	10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9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9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金支出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	260.00	248.66	10	95.64	9.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	260.00	248.66	—	95.6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相关土地出让业务经费				相关土地出让业务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geq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水田保护率	$\geq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9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geq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85\%$	95	10	10	
总分						99.5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开发支出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60.00	2323.16	843.29	10	36.30	3.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60.00	2323.16	843.29	—	36.3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预计耕地恢复任务 2330 亩，报批费用及自然资源局本局控制编制及城市设计编制、全省测量标志普查和保护工作及其他专项费。			2025 年预计耕地恢复任务 2330 亩，报批费用及自然资源局本局控制编制及城市设计编制、全省测量标志普查和保护工作及其他专项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耕地恢复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水田保护率		≥100%	100	5	5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 达标率	$\geq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95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 完成率	$\geq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85\%$	92	10	10	
总分						93.6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用地测量费、确权登记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	4.80	4.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	4.80	4.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自然资源执法单位、违法用地当事人、实地勘测技术单位三方对涉嫌违法用地范围进行实地测量，现场采集涉嫌违法用地范围拐点坐标，并将其测绘或转绘于工作底图上，同时套和相关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资料。2、矿产资源储量调查、新增、核减等工作。				1、自然资源执法单位、违法用地当事人、实地勘测技术单位三方对涉嫌违法用地范围进行实地测量，现场采集涉嫌违法用地范围拐点坐标，并将其测绘或转绘于工作底图上，同时套和相关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资料。2、矿产资源储量调查、新增、核减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违法测量数	≥16 个		16	15	15	
		质量指标	违法整改率	≥80%		90	15	15	
		时效指标	反应项目的存续和执行效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均价成本	≤800 元		8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农用地转用审批管理秩序（违法用地查处不到位，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报件不予收件）	=0%	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回采率达到设计要求的比例	≥75%	7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机关对下级机关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违法用地测量费、确权登记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违法用地测量费、确权登记费

（二）主要成效

1、自然资源执法单位、违法用地当事人、实地勘测技术单位三方对涉嫌违法用地范围进行实地测量，现场采集涉嫌违法用地范围拐点坐标，并将其测绘或转绘于工作底图上，同时套和相关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资料。2、矿产资源储量调查、新增、核减等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均价成本(元)，目标值 800，完成值 80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开展违法测量数(个)，目标值 16，完成值 16，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违法整改率(%)，目标值 80，完成值 90，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反应项目的存续和执行效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规范农用地转用审批管理秩序(违法用地查处不到位,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报件不予收件)(%), 目标值 0, 完成值 0, 分值 20, 得分 20。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回采率达到设计要求的比例(%), 目标值 75, 完成值 75, 分值 10, 得分 1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上级机关对下级机关的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附件 4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林业专项业务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林业专项业务费

(二) 主要成效

森林防火经费 23.4 万元，森林资源保护、造林绿化、林业执法、松材线虫病防治等业务费 50 万元，林业站业务费 30 万元，林博会 20 万元。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17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元)，目标值 123.4，完成值 123.4，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个)，目标值 800，完成值 649，分值 15，得分 12.17。

2、质量指标

1)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植树造林成活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林长制工作经费

（二）主要成效

《三明市林长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三明市林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明林长办〔2022〕6 号）及 2022 年林长令第 2 号要求，林长制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逐年增加）、《三明市林长制督查考核实施细则》（明林长办〔2024〕12 号）、《三明市林长办关于推动林业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明林长办〔2024〕1 号）。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9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林长制宣传牌数量

(块)，目标值 154，完成值 154，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参加培训人员（单位：个）（个），目标值 226，完成值 3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情况(万元)，目标值 20，完成值 19.97，分值 15，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宣传村庄覆盖率

(%)，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

附件 4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二）主要成效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2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省级及以上生态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元/亩)，目标值 0.2，完成值 0.2，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实施省级及以上生态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面积(万亩)，目标值 41.4005，完成值 41.4，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全县生态公益林保有量(万亩)，目标值 694.59，完成值 694.59，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项目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三）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附件 4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土地开发支出)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土地开发支出

(二) 主要成效

土地开发支出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3.63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9 个，

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成本控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2)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3) 耕地恢复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水田保护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2) 项目验收通过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3、时效指标

1) 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

附件 4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土地出让金支出）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土地出让金支出

(二) 主要成效

相关土地出让业务经费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56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成本控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水田保护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预算编码		6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153.90	16510.57	11453.04	10	69.37	6.94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耕占平衡及增减挂钩，报批费及成片开发（城西城市广场、城西商住项目新增、文昌小学对面仓储项目等）等自然资源局其他项目。				完成耕占平衡及增减挂钩，报批费及成片开发（城西城市广场、城西商住项目新增、文昌小学对面仓储项目等）等自然资源局其他项目。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耕地面积	≥100%	100	11	11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项目稽查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充耕地面积	≥6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95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充耕地保护意识	$\geq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村对自然资源部门规章满意度	$\geq 100\%$	100	10	10	
总分							96.94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							